

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 2020 年度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 1 家基层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2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1 万元，占比 97.8%；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占比 2.2%。比上年减少 97%，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年初预算为 0，决算支出为 0，比年初预算下降 100%，比上年减少 38.77 万元，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此项目年初实行零基预算，即年初预算为 0，因受疫情影响，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决算支出 7.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决算支出 7.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6 万元，增加 125.7%，主要原因是投资推广服务署是 2019 年

3 月份新设立单位，单位账户于 2019 年 7 月成立，2019 年度决算数为单位账户成立后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6 个月）的数据。

2020 年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维护维修、过路过桥费、保险等

（3）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1 万元，降低 9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投资推广服务署减少了招商引资接待次数，2020 年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共接待 26 批次，286 人次，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26 批次，主要用于省直部门前来我区公务活动、对口部门来区开展交流、专题活动及招商引资的意向企业来我区考察等工作性接待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5	0.00	13.5	0.00	13.5	16	7.27	0	7.11	0	7.11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